

# 济青管道（章丘-胶州段）提升改造工程第三方HSE监管项目

## 二标段招标公告

### 1. 招标条件

济青管道（章丘-胶州段）提升改造工程已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《关于济青管道（章丘-胶州段）提升改造工程基础设计的批复》（石化股份计项〔2023〕16号）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山东省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。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和企业自筹，出资比例为银行贷款70%，企业自筹30%。招标人为山东省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。济青管道（章丘-胶州段）提升改造工程第三方HSE监管项目二标段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建设地址：途经昌乐-胶州段，含昌乐县（乔官镇、营丘镇）、坊子区、峡山区、昌邑市、高密市、胶州市，含胶州支线（其中潍坊市、胶州市境内管道分别单独立项核准）。

2.2标段划分：二个标段。

2.3标段合同估算金额：271.38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4标段招标范围：济青管道（章丘-胶州段）提升改造工程涉及标段区域内（线路长141.8Km，管径 $\Phi$ 813，沿线设RTU阀室6座，站场1座）的第三方HSE监管技术服务工作。

2.5投标人可任意选择1个标段或2个标段参与投标，但只能中标1个标段。每个标段确定1名中标人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：

- (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；
- (2) 持有质量管理、环境管理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；
- (3) 2020年以来有以下业绩之一：
  - ①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评价（或安全风险评估）项目；
  - ②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；
  - ③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监理项目；
  - ④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第三方HSE监管服务或第三方施工安全监管服务项目。
- (4) 财务状况良好，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。

3.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：

(1) 项目经理持有一级安全评价师资格证书，或中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书（注册于投标人单位），或化工石油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（注册于投标人单位）；2020年以来有以下执业业绩之一：

- ①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评价（或安全风险评估）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；
- ②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的经理或项目负责人；
- ③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监理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；
- ④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第三方HSE监管服务或第三方施工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。

(2) 现场HSE专家（1人）持有一级安全评价师资格证书，或中级及以上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书（注册于投标人单位），或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；2020年以来有以下执业业绩之一：

- ①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评价（或安全风险评估）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；
- ②天然气管输管道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；

③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监理项目的HSE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安全代表；

④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第三方HSE监管服务或第三方施工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或安全（或HSE）专家。

（3）现场HSE工程师（2人）持有二级及以上安全评价师资格证书，或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书（注册于投标人单位），或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书，或工程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；2020年以来有以下执业业绩之一：

①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安全评价（或安全风险评估）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；

②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；

③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监理项目的HSE监理工程师；

④天然气长输管道工程第三方HSE监管服务或第三方施工安全监管服务项目的HSE专业工程师或安全工程师或安全（或HSE）专家。

3.4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。

3.5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。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，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。

#### 4. 注册、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

4.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，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（以下简称交易平台）在线完成发标、投标、评标等工作。

4.2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、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（以下简称CA章）、获取招标文件等。

4.3获取招标文件、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：

（1）获取开始时间：2023年8月31日09时00分。

（2）获取截止时间：2023年9月6日09时00分。

（3）投标人应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，按照交易平台提示支付标书款。

#### 5.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

5.1编制方式：投标文件须采用投标人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。

5.2递交时间：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。

5.3投标截止时间：2023年9月20日09时00分。

5.4递交方式：登录交易平台上传（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，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）。

#### 6. 开标

6.1开标时间：2023年9月20日09时00分。

6.2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。

#### 7. 其他

7.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。

7.2请投标人注意：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。

#### 8. 招标人

名称：山东省东南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；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天辰路77号；

邮编：250010；

联系人：陈雁；

电话：0531-87291097；

电子邮箱: sghse.trqi@sinopec.com。

### 招标代理机构

名称: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;

地址: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北街33号河南油田科研楼3层西侧;

邮编: 450000;

联系人: 陈惠广、李佳、李海涛;

电话: 0371-60511202、0371-60511205、0393-4801218;

电子邮箱: chenhg232@sinopec.com、lijia@sinopec.com。

### 9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(<https://ebidding.sinopec.com>)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) 上发布。

### 10. 公告发布期限

本公告发布期限: 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起, 到获取截止时间止。

### 11. 异议受理

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名称	山东省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(规划计划部)		
联系人姓名及办公电话	徐麦玲0531-87291082	电子邮箱	sgqgb.trqi@sinopec.com
说明: 潜在投标人对本公告内容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异议的, 请将相关异议材料(加盖单位章)的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递交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			

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 
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 
电子招投标专用章

1D26779D74806DB81BE512A48EA2CE8A

2023年8月31日